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河南省新乡监狱购置警察指挥中心办公设备项目

合同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1473

甲 方：河南省新乡监狱

乙 方：河南省硕辉家具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2月21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河南省新乡监狱（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1（全称）：河南省硕辉家具有限公司（供应商）

乙方 2（全称）：无（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 3（全称）：无（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新乡监狱购置警察指挥中心办公设备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套

品牌： 规格型号：详见清单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详见清单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详见清单 关

键部件： 品牌： 型号：详见清单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无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无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957000.00

大写： 玖拾伍万柒仟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无

大写： 无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成交供应商提供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

☐分期付款：（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2025 年 02 月 21 日，完成日期： 2025 年 03 月 23 日。

(2) 履约地点： 河南省新乡市凤泉区宝山西路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不收取

履约担保期限：_____无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无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无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河南省新乡监狱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_____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无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7 日内组织验收)_____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_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成交供应商提供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采购人组织验收。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_____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产品合格满足采购人需求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无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产品质量要求。

(1)、乙方保证本合同所有货物产品质量符合招投标的规定并无刺激气味,用材料符合国家标准和环保标准。

乙方提供的所有家具应符合GB/T 3324-2018《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等国家标准, 甲醛释放量 $\leq 0.124\text{mg}/\text{m}^3$ (E1级), 苯系物总和 $\leq 0.3\text{mg}/\text{m}^3$ 。家具表面涂层及粘合剂不得含有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所有材料需提供SGS或CTI等机构出具的环保认证。

(2)、乙方需要对本合同所有货物进行质量检测,并出具报告,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3)、本合同所有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5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如质保期内出现开裂、变形、环保超标等问题,5年之内免费维修,如无法维修则进行免费更换。

(4)、乙方提供售后服务点的地址、电话、联系人。所有服务必须1个小时响应,2个小时内定位故障,4小时内到达用户指定地点。

7、地址和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预留的地址和联系电话为各方有效的函件、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合同一方按该地址向对方邮寄相关的函件和法律文书,即视为已送达。如合同一方地址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未及时通知造成拒收或无法送达的,均视为有效送达。

8、违约条款

(1)、货物到达后,甲方有权随机抽取百分之五的货品(不少于3件)送交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机构(如SGS)复检。若检测合格,检测产生的所有费用有甲方负责,若检测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整批次货物,并要求乙方承担检测费和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2)、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将货物运到,或未在约定期限内将不合格货物更换为合格货物,则视为乙方违约,应支付给甲方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照未交付货款总价的百分之一计算。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甲方联系乙方要求更换或维修时,如乙方未在1个小时响应,2个小时内定位故障,4小时内到达用户指定地点,则视为乙方违约,每违约一次,支付违约金500元。

9、诉讼管辖

因本合同产生纠纷,如协商无法解决,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5 年 02 月 21 日 生效。

10.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02 月 21 日 合同订

立地点：新乡市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负责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PPA	联 系 人	朱金锋
联系电话	17737366886	联系电话	13838898785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洛阳市伊滨区李村镇石罢村15组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91410381571042183E
		开户名称	河南省硕辉家具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营业部
		银行账号	4136 9699 9011 0004 51917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